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技司〔2018〕332号

教育部科技司关于组织开展“全国科学实验 展演汇演活动”推荐活动的通知

部属各高等学校：

现将《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 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关于举办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的通知》（附件1）转发给你们，请根据本校实际认真组织，积极选送选手参加，我司将择优推荐参加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各直属高校自愿组织选手报名参加，1个高校择优选报1名（组）选手报名。

2.选手条件要求。本校教师、科研人员和研究生等从事科研工作或科普工作的相关人员均可报名。

3.递交比赛内容要求。本次选报活动选手递交展演汇演的自选实验视频（6分钟），常规实验视频（3分钟），展演汇演PPT，选手自我介绍视频（20秒）。

4.报名时间及要求。部属各高等学校在10月8日（周一）下班前将推荐选手的推荐报名表（附件2）盖章扫描后发送至我司综合处邮箱，参赛视频材料刻录光盘后寄送至我司，逾期不再

受理。

5.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晓宇、王骁

电 话：010-66096685 邮 箱：zh@moe.edu.cn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单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科技司

- 附件：1.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 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
关于举办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的通知
2.2018 年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推荐报名表

教育部科学技术司
2018年9月11日